



171012050176

监测报告

(环境监测)

(2019)宁白环监(综)字第 201901224号

监测类别： 委托监测

委托单位： 亚什兰化工(南京)有限公司

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京化学工业园区云高路6号

电话：025-83692241

邮编：210047

传真：025-83694869

监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对本报告监测结果如有异议，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15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；
- 二、委托性监测，系作为被委托方，按照合同的约定，对委托方的委托内容按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进行的监测，分析结果仅供委托方使用；
- 三、委托送检的样本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监测结果负责；
- 四、监测报告中出现“ND”或“未检出”或“<检出限”时，表明该结果低于该监测方法的检出限；
- 五、监测项目前标注“*”，表示为未经计量认证的项目，出具不带CMA标识的报告；
- 六、本公司仅对报告原件负责，无签发人签字、无本公司“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测专用章”及骑缝章均无效；
- 七、本报告增删涂改无效，任何形式复制的监测报告与本公司无关。

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 测 报 告

委托单位	亚什兰化工(南京)有限公司	地 址	南京化学工业园区
受检单位	亚什兰化工(南京)有限公司	地 址	南京化学工业园区
联 系 人	汪进辉	电 话	15050571836
样品类别	水和废水		
采样单位	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采(送)样人	朱靖鹏, 董建鹏
采 样 日 期	2019年1月25日	测 试 日 期	2019年1月25日~1月30日
监测目的	委托监测		
监测内容	水和废水: pH, 氨氮, 丙酮, 化学需氧量, 全盐量, 色度, 石油类, 五日生化需氧量, 悬浮物, 总氮, 总磷。		
监测依据	见表1		
监测数据	见表2~表3		
报 告 编 制:	<u>刘念</u>	日 期:	2019年01月31日
报 告 审 核:	<u>高军</u>	日 期:	2019年01月31日
报 告 签 发:	<u>韦志忠</u>	日 期:	2019年01月31日

表1

监测依据

项目名称	监测依据	
水和废水	pH	便携式pH计法 《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》(第四版) (国家环境保护总局)(2002)3.1.6.2
	化学需氧量	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
	色度	水质 色度的测定 GB11903-1989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5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-2009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
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—2012
	全盐量	水质 全盐量的测定 重量法 HJ/T51-1999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-2018
	丙酮	水质 甲醇和丙酮的测定 顶空/气相色谱法 HJ 895-2017

表2

水和废水监测数据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样品性状	监测项目	单位	监测数据	检出限
2019年1月25日	WS-01 低浓度废水 总排口	浑浊强臭	丙酮	mg/L	ND	0.02
			色度	倍	2	/
			五日生化需氧量	mg/L	283	/
			悬浮物	mg/L	26	/
			总氮	mg/L	16.2	/
			全盐量	mg/L	4.18×10^3	/
			石油类	mg/L	3.09	/
			pH	无量纲	8.66	/
			化学需氧量	mg/L	790	/
			氨氮	mg/L	10.9	/
			总磷	mg/L	0.55	/

表3

雨排水监测数据

监测日期	监测点位	样品性状	监测项目	单位	监测数据	检出限
2019年1月25日	FWS-01 雨水总排口	无色无臭	色度	倍	2	/
			悬浮物	mg/L	7	/
			pH	无量纲	8.24	/
			化学需氧量	mg/L	39	/
			氨氮	mg/L	0.484	/
			总磷	mg/L	0.13	/

附录1:

主要检测仪器

编号	名称	型号
J-A-01-01	电子天平	AL204
J-D-01-01	紫外分光光度计	L-5
J-D-02-04	可见分光光度计	L-3S
J-D-06-02	红外测油仪	OiL460
J-D-10-02	气相色谱仪	7890A
J-D-11-03	台式溶解氧测定仪	JPSJ-605型
X-K-13-04	pH/ORP/Mv测量仪	SX731